

甘肃出台药品集中采购诚信管理办法

本报讯 近日,《甘肃省药品集中采购诚信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正式下发,并称未来将依托甘肃省药品集中采购平台,为药品网上集中采购的医疗卫生机构、药品生产和配送企业建立诚信档案数据库(以下简称诚信档案)。

《办法》将医疗卫生机构、药品生产及配送企业信用等级统一划分为诚信、守信、警示、失信四级。同时明确,医疗卫生机构积分低于60分者,不得参与甘肃省各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组织的评选评优活动。(赵 汇)

前海深港合作新政出炉

本报讯 日前,《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促进深港合作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对外发布,提出了50条深化深港合作的政策和一系列目标,包括到2020年,要在前海实现“万千百十”的发展目标,港资服务业规模突破1000亿元,成功孵化培育港资创新创业领军企业超过100家,建设香港优势产业十大基地。

在金融合作方面,前海将进一步降低准入门槛,鼓励香港银行业金融机构在前海设立法人机构或分支机构,推进支持深圳证劵交易所在前海发起设立证劵产品、衍生金融产品等跨境交易平台。(胡嘉莉)

四川开创农业科技与金融合作新模式

本报讯 日前,四川省科技厅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四川省分行正式开展农业科技贷款项目,探索“政府部门推荐、银行独立审贷、双方联合监管”的银科合作机制,支持农业科技成果的转化和产业化。

目前,四川省科技厅已征集推荐农业科技贷款项目171项,申请贷款52.34亿元,落实贷款企业27家,获批贷款38亿元,助力全省水稻、生猪、茶叶、薯类、林业、中药材、生物肥料、水产等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壮大。该项工作的开展开创了农业科技与金融合作的新模式,促进了农业科技成果转化,预计将带动实现产值超100亿元。(吴 迪)

阜阳提出节能减排目标

本报讯 日前,安徽省阜阳市政府办公室印发《阜阳市2014-2015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实施方案》,提出2014年至2015年,全市能源消费增量控制在50万吨标煤,能源消费年均增速控制在3%以内;到2015年底,全面达成“十二五”节能减排目标,全市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比2010年下降15%以上,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16%以上。

阜阳市政府还提出,到2015年,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比2010年降低20%以上。大力发展公共交通,加速公交车辆更新换代,鼓励使用新能源、节能环保公交车辆;加快燃煤锅炉更新改造,2015年底前,基本完成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的其他小锅炉整治,推广节能环保锅炉。(福 新)

广西出台新政扶持农民工创业

本报讯 广西国土部门日前出台扶持农民工创业的土地政策,扶持返乡农民工创业园和推进小微企业创业基地标准厂房建设用地试点。

截至11月,广西省内已有11个市33个县(市、区)提出创业园用地需求,涉及2014年新增用地3326.6公顷;下达354.86公顷用地指标,专项用于小微企业标准厂房建设。(唐广生 李欣松)

合同转让的类型

知识小看板 合同转让,是指合同权利、义务的转让,亦即当事人一方将合同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根据合同转让范围,可将合同转让分为合同的全部转让与合同的部分转让。根据合同转让内容,可将合同转让分为合同权利的转让、合同义务的转让和合同权利义务的一并转让。所谓合同权利的转让,又称为合同债权让与,是指当事人一方将其合同权利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所谓合同义务的转让,又称为合同债务承担,是指当事人一方将其合同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移给第三人;所谓合同权利义务的一并转让,又称为合同权利义务的概括转让,是指当事人一方将其合同权利义务一并全部转让给第三人。

专利拍卖招商公告

受专利权人委托,北京金槌宝成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将对下述专利进行拍卖,欢迎报名参与竞买。详情可查阅我公司网站www.jcbcpm.com,或致电010-57110083索取详细资料。

1.一体化多元仿真发电机组(ZL201420002594.5)

本专利是一种仿真发电模型,解决电力技术的科普教育用具问题。技术方案:励磁机通过轴承经过集电环由后半主轴联通发电机再经轴承接上快接式联轴器的公连接头,构成发电设备,再配上各种动力源成为一体化多元仿真发电机组模型。可用于演示各种动力源情况下的仿真发电。

2.简易组合式机械立体停车设备(ZL201420112656.8)

本专利不仅适于现有地下室车库改造,也适于机关,超市,宾馆,酒店等室外小块空地的停车泊位增容,投资少、收效快,其灵活性、适应性很强,除适于家用或同一单位地区工作人员使用外,也可以在路边设置公共停车场。有利于缓解城市停车难的局面。

中国建设工程法律与争议解决高端论坛在京召开

贸仲委携手业界 努力提升中国建设工程法律水平

■ 本报记者 徐 森

调解建设工程纠纷是国内、国际仲裁机构及法院的核心业务内容。目前该领域呈现案件数量及争议金额持续增长、涉外因素日渐增加的趋势。

为了进一步促进建设工程法律界交流,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贸仲委)与中国建筑业协会共同在北京举办“中国建设工程法律与争议解决高端论坛”。贸仲委秘书长李虎、中国建筑业协会副会长徐义屏等出席并致辞。

在会上,建设工程行业专家、学者、实务界人士就建设工程争议解决方面的新发展、建设工程诉讼审判实务等多个议题进行交流讨论。

李虎表示:“面对中国建设工程行业飞速发展带来的纷繁复杂的法律问题,如何与时俱进地解决各种问题和纠纷,如何不断提高中国建设工程领域法律服务水平,需要司法部门、法律工程业界、专家学者以及广大的法律服务从业者共同探索,共同努力。这也正是贸仲委与中国建筑业协会共同举办此次论坛的初衷,希望借此机会为大家提供并建立一个交流、沟通、互鉴、合作的平台。”

飞速发展带来复杂法律问题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和我国综合国力的不断加强,中国在建设工程领域,包括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海事建造、勘查、设计、监理、造价及评估咨询、物业管理以及对外工程等方面都取得了迅猛发展。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3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达568,845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7.7%;而全国建筑业总产值高达159,313亿元,比上年增长16.1%。

与此同时,中国在建设工程领域的国际竞争力也显著增强。根据澳门发布的首部英文版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发展报告显示,近3年,中国对外承包工程行业营业

额连续超过千亿美元,2013年签订了393个项目金额超过1亿美元的项目合同,占当年合同总额的66%。

此外,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发布的《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发展报告2013》也显示,中国对外承包工程行业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除亚洲和非洲市场仍占主要份额外,拉美、中东欧等地区市场也不断扩大,市场分布呈多元化。

显然,中国企业在工程承包领域已经形成了一批世界领先的企业。2013年,55家中国企业跻身全球最大国际承包商ENR250排行榜。

随着行业整体发展,国内外建设工程领域相关法律问题日渐突出,争议数量、涉事金额大幅增加。

“贸仲委很早就开始受理建设工程方面的争议业务,在处理建设工程纠纷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贸仲委受理的案件中,除了纯粹的建设工程纠纷,很多房地产纠纷也涉及,还有一些合资合作和股权转让纠纷也涉及。”据李虎介绍,作为全球最活跃的建筑市场,近年来,中国建设工程纠纷涉及的领域越来越广泛,除传统的住宅建筑领域,还包括大量的公共建筑(电视台、博物馆、体育场馆、机场、火车站)、工业建筑、商业建筑等地产领域,特别是大规模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领域,如地铁、轻轨、桥梁、港口、码头、高速公路、铁路、水厂等。

“这些新型建筑,特别是基础设施建筑的共同特点就是投资额巨大、涉及施工难度高、项目参与方众多,因而相应的工程纠纷的相关金额巨大,法律关系复杂。”他说。

贸仲委为企业解“难”

在复杂的工程项目特别是国际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矛盾和纠纷是必然的,合同有关方,如果不善于及时处理和解决,必然导致矛盾的激化,形成争议。

由于建筑工程领域,尤其是国际建筑工程领域专业性很强,涉及大量专业术语,有的纠纷还涉及工程质量

鉴定、工程造价鉴定等,非专业人士很难迅速把握问题症结,导致纠纷解决周期很长,耗费大量时间和精力。

近年来,国际上对仲裁与调解相结合以解决争议的方式也采取了更加宽容的态度,并且这一趋势也在进一步加强。

目前,在国际工程建设领域,依靠仲裁解决的纠纷已经占到相当的比例,这不仅是因为这种方式相较于法院诉讼具有专家裁判以及域外执行的优势,而且其相较于其他争议解决方式,具有更强的执行力。

此外,在西方一些国家,一般将调解人和仲裁员分开,而在中国,仲裁庭在仲裁过程中调解中,是由仲裁庭3位仲裁员一并完成调解和仲裁任务,既可以节省人力,又可以节省时间和费用。西方同行称之为“东方经验”。

在中国,2001年,建设部、国务院法制办联合发布《关于在全国建设系统进一步推行仲裁法律制度的意见》,提倡加大仲裁在建设合同纠纷解决中的应用。

而作为中国国内设立最早,规模最大的国际性常设仲裁机构,近60年来,贸仲委已经审结各类商事仲裁案件2.7万余件。案件当事人涉及除中国大陆以外的70多个国家和地区,仲裁裁决在世界上近60多个国家和地区得到了成功的承认和执行。

在此基础上,贸仲委还不断研究适合工程建设纠纷特点的争议解决方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施工招标文件》,参考国际商会的《争议小组规则》以及FIDIC合同条件(即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中的相关规定,贸仲委于2010年制定了建设工程争议评审规则,2014年11月做了最新修订。

李虎表示,贸仲委将继续与各界有识之士一起,共同努力,为提升中国建设工程领域的法律服务水平贡献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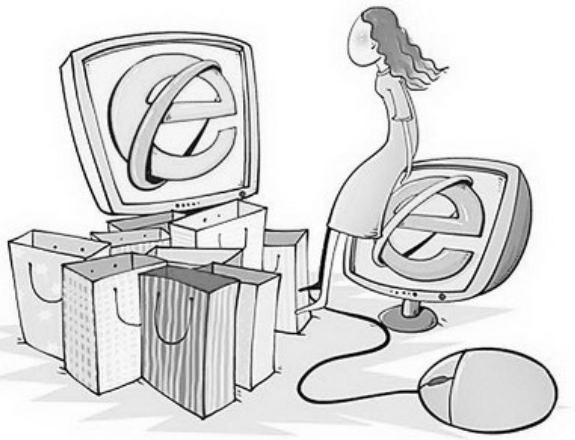
机构动态

山寨网站鱼目混珠 互联网品牌亟待保护

企业域名被抢注,从而被迫以高价或者天价买回域名的事情频频发生,也催生了一个新兴的职业和一群职业人——“米农”。他们在域名开放注册后,会立即大量抢注各种有可能变得热门的域名,希望将来能卖个好价钱。

北京市金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梁媛表示,商标权利人要加强商标的内部管理和外部监管,及时注册商标、域名和办理续展,积极采取对涉嫌侵权或不应被依法注册的商标提出异议、无效诉讼的法律手段争取自己的合法权益,利用互联网品牌监测云平台加强商标侵权监测,预防侵权风险,及时打击侵权行为。

(郑 晨)



创业团队如何保护知识产权

■ 寇 晨

问题:我们是一个开发新型移动互联的创业团队,深知在互联网行业高速发展的时代保护知识产权是非常重要的,请问我们要如何保护自己的知识产权?

回答:我们来分析一下目前移动互联网行业创业团队的知识产权状况。

首先是商标,商标对初创团队来说意味着什么?我认为,是个性,是最符合创业团队气质的个性。通过个性,我们可以认识团队、项目甚至是产品和这群有意思的人。

商标的作用在于区分其他同类产品,让人能一眼就识别出来,继而产生信赖感,比如“创新工场”。

“创新工场”出现在公众面前是在2009年9月6日。2009年9月8日就开始有其他公司注册该商标。“创新工场”这个商标在法律认定上面,实际上是没有显著性的。如果没有李开复,没有人会把它跟移动互联网或者互联网创业联系起来。

然而,面对被广抢注,“创新工场”不得不去经历一次次向法院提出异议、驳回复审、异议复审、行政诉讼等过程。

同理,我们耳熟能详的案例还有就是“微博”。“微

博”与“创新工场”一样也被抢注,各行各业都开始用。

我们冷静下来思考,到底这类大范围的、无休止的抢注行为和我们正常提出商标申请、注册,到底有什么关系?如果形象点来说,这里存在一个“粉丝”效应,许多人愿意去追随发展较好的企业。但是,上述抢注如果能够让抢注者有利可图,对商标被抢注企业来说无疑是一件很无奈的事情。

如何证明别人抢注?用知名度或是在先权利来判断?初创团队的知名度不是靠某投资大户,不是靠某领域“大牛”支撑起来的。

在法律层面上,要想证明商标具有知名度,主要考量的就是其实际注册的时间。大多初创团队很年轻,怎么能证明在短短几天或者几个月里就能迅速成名?商标、品牌在一夜之间就为人所知?好比现在的知名、著名商标一样,都是企业早早注册,经过多年的经营才被人认可和信赖。

谈及在先权利,这个就要回归到商标本身。注册商标恰如在商品和服务类别里占座,初创团队在45个位置上优先选择最合适的自己位置,如果别人没有先预约位置或是定制了跟你类似的位置,你都可以高枕无忧地使用10年。

接着,我们来谈专利。许多人都存在这样一个认识误区,初创团队的技术多半是有专利需求的,特别是移

动互联网中的软件,必定大多数是发明,硬件也会出现发明和实用新型。这个时候,创业团队对竞争对手专利进行调查,检索市场专利,都是对现有技术提高和有效申请专利的必要条件。

专利是通过法律的认可的一种可以保护的权利。这类权利的效益大到可以参考诺基亚一事,即便诺基亚破产了,但是该公司还是手握大量的专利,正所谓“大象倒下了仍然是大象”;小到企业可以拿出专利来与同业进行对抗,都是一根不折不扣的救命稻草。

在此,我提醒创业者,需要意识到你们的创作是不可逆的,是有价值的,不要让自己的劳动、梦想付诸东流。

(作者单位:北京市集佳律师事务所)

